

证券代码：838861

证券简称：华鹏精机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山东华鹏精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5年6月17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初冰先生为公司董事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公司原董事马迎春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推荐，提名初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同时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初冰，男，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9月至2005年7月就读于烟台汽车工业学院，中专学历。2005年8月至2011年7月，就职于烟台建设集团第二设备安装公司任铆焊工；2011年8月至今就职于山东华鹏精机股份有限公司，曾任焊工，现任铆焊车间主任。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

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的要求，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公司董事会及股东推荐提名初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其在任职资格方面拥有履行职责所具备的能力和条件，能够胜任岗位的职责要求，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有关董事任职资格规定。我们同意《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山东华鹏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山东华鹏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6月18日